

中共沈阳市委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市防线领办〔2024〕1号

关于举办国家安全主题短视频大赛的通知

各高校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工作（领导）小组：

2024年是习近平总书记提出总体国家安全观10周年，在“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来临之际，为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进一步营造宣传国家安全知识，共同维护国家安全的浓厚氛围，推进国家安全教育工作不断深入，在全市高校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小组范围内举办国家安全主题短视频大赛，具体情况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4年3月14日至4月12日

2024年3月14日至4月5日为作品制作上报阶段

2024年4月5日至4月12日为评奖阶段

二、大赛主题

以“共筑大安全，护航新时代”为主题，贯彻落实总体国家安全观，围绕党的二十大对国家安全作出的重大战略部署，充分展现新时

代国家安全取得的重大成就，阐释当前国家安全各领域面临的形势任务，普及维护国家安全的知识方法，彰显国家安全以人民安全为宗旨的显著特征。

三、作品要求

（一）突出“大安全”理念

参赛作品可运用浅显易懂、生动有趣的方式，向公众宣传普及总体国家安全观知识。可选取政治安全、军事安全、国土安全、经济安全、文化安全、社会安全、科技安全、网络安全、生态安全、资源安全、核安全、海外利益安全、太空安全、深海安全、极地安全、生物安全、粮食安全、金融安全、数据安全、人工智能安全的一个或多个领域，展示该领域主要内容、实践要求、生动案例等。可结合学校专业特点、敌情表现、广大师生身边人、身边事，自行选取切入口、角度，展示对总体国家安全或重点领域安全的认识、体会。

（二）内容积极向上

参赛作品须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不涉及国家秘密或工作秘密；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不得涉及色情、暴力、宗教与种族歧视等内容；严禁剽窃、抄袭，不得植入广告，不存在知识产权争议；参赛作品的著作权归创作者所有，视频所涉及的名誉权、肖像权、著作权等法律责任，均由参赛者负责。授权国家安全机关在公共媒体进行非盈利性转载、推广。

（三）符合格式要求

参赛作品视频画面干净，不带角标、台标、水印或标识。作品格式可采用 MP4、FLV、MOV 等视频标准格式；时长在 8 分钟以内，以 3-5 分钟为宜；分辨率不得小于 720×576（手机拍摄建议调至最高分辨率）。

作品片头字幕必须有作品名称，片尾字幕标注创作人员（学校+姓名）

四、奖项设置与评奖推广

（一）奖项设置

大赛设一等奖 2 个，颁发证书及现金奖励（5000 元）；二等奖 4 个，颁发证书及现金奖励（3000 元）；三等奖 8 个，颁发证书及现金奖励（1000 元）；优秀奖 10 个，颁发证书及现金奖励（500 元）。

（二）评奖推广

大赛设立评审团，由市委国安办、市国家安全局、各高校专家代表组成。评审人员依据思想性、创新性、艺术性、认可度对参赛作品逐一打分，每部作品所得总分的平均分即为最终成绩，按照最终成绩排名确定奖项。

大赛将在 2024 年 4 月 15 日举办颁奖仪式，获奖作品将在沈阳市各媒体对外展示，并向“中央国安委”、“国家安全部”官媒推荐获奖作品。

五、作品提交

2024 年 4 月 5 日前，由各高校指定专人上报，每个单位不少于 3 个作品，上报方式为百度网盘链接。步骤一：由负责上报人员添加微信 15640098758（微信名极光）；步骤二：将百度网盘链接发送至添加的微信。联系人：孙长海，电话、微信：15640098758。

中共沈阳市委国家安全人民防线建设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 年 3 月 14 日

办公室